

中航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2017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补充公告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航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12月22日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7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》，披露了《关于公司2017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2016-048），2016年12月31日公司对原公告中相关事项在《关于公司2017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公告的补充公告》进行了补充（公告编号：临2016-052），详情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现经公司核查，《关于公司2017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公告的补充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2016-052）中“二、关联方及关联关系”涉及的部分关联方的营业收入数据存在偏差，更正说明如下：

更正前：

二、（二）中航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1. 基本情况

2016年1-9月，实现营业收入464.96亿元

（四）贵州黎阳航空动力有限公司 1. 基本情况

2016年1-9月，实现营业收入164.00亿元

（五）中国南方航空工业（集团）有限公司 1. 基本情况

2016年1-9月，实现营业收入263.60亿元，

更正后：

二、（二）中航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1. 基本情况

2016年1-9月，实现营业收入46.50亿元

（四）贵州黎阳航空动力有限公司 1. 基本情况

2016年1-9月，实现营业收入16.40亿元

（五）中国南方航空工业（集团）有限公司 1. 基本情况

2016年1-9月，实现营业收入26.36亿元

除上述更正内容外，《关于公司 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公告的补充公告》其他内容不变。更正后的《关于公司 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公告的补充公告》（更新后）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因上述更正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，向广大投资者致歉。

中航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1月4日